

【通城县公安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七、2024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结合本县实际、研究、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 2、调查、掌握信息，分析、预测全县敌情和治安情况，并制订对策。
- 3、承办危害国内安全案件，侦破刑事犯罪案件。协调重大行动，及时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重大治安事故。
- 4、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 5、依法管理国籍检查工作。组织、指导出入境和外国人在本县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及管理工作。
- 6、依法进行消防管理及监督。落实消防法规的各项措施，指导实施防火、灭火工作。
- 7、依法管理道路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加强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确保交通安全。
- 8、对全县社会公共信息网络进行安全监督，负责网络信息监控和网上案件侦破工作。
- 9、负责县看守所、县行政拘留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未决犯羁押和留劳改造人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 10、组织实施到我县视察工作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外宾的警卫工作。
- 11、依法编制地方公安规章，负责县公安局承办案件的法律审核工作，

办理劳动教养报批工作。

12、负责全县公安科学技术及公共技术安全防范工作。

13、组织实施全县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14、研究制定和落实全县公安机关设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的方案和措施。

15、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教育培训、公安宣传的方针和措施，落实机构管理、人员编制管理、警衔管理和人员考录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16、研究制定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管理，实施警务督察工作，查处内部违法违纪案件。

17、协同林业主管部门领导森林公安机关队伍建设，并指导其业务工作，协助上级部门指导驻我县的武警部队、消防部队工作，领导和指挥其执行公安任务及相关业务建设。

18、指导和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

19、承办上级公安机关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局机关内设副科级综合管理机构4个、副科级执法勤务机构14个、副科级监管场所2个、派出机构12个，分别为：

1、综合部门4个(副科级)

通城县公安局办公室

通城县公安局政治处

通城县公安局警务保障室

通城县公安局监察室

2、执法勤务部门 14 个(副科级)

通城县公安局指挥中心

通城县公安局法制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警务督察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巡逻警察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禁毒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内部安全保卫大队

通城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3、副科级监管场所 2 个

通城县看守所

通城县行政拘留所

4、派出所 12 个(副科级)

隽水派出所

城北派出所

五里派出所

马港派出所

关刀派出所

麦市派出所

塘湖派出所

沙堆派出所

四庄派出所

大坪派出所

石南派出所

北港派出所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1、深化主题教育活动。
- 2、强化战时思想政治工作。
- 3、深化公安改革，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
-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
- 5、围绕“五个能力”，加强队伍建设。
- 6、强化政治担当，坚决落实巡察整改。
- 7、围绕中心，加强警营文化建设。
- 8、深化“微警务”平台建设，做强宣传阵地。
- 9、切实做到从优待警。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5387.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7.11 万元，减少 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87.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2 万元，减少 0.9%。总规模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往来资金没有列入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 375.91 万元，二是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工程项目、基层所围墙工程项目、“枫桥式”派出所建设项目、城区工程项目等基础建设经费县政府拨款至城发集团中支出，收入没有列预算。

通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15387.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7.11 万元，减少 3%。其中：基本保障支出 12109.89 万元；项目支出 3278 万元。总规模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往来资金没有列入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 375.91 万元，二是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工程项目、基层所围墙工程项目、“枫桥式”派出所建设项目、城区工程项目等基础建设经费县政府拨款至城发集团中支出。

通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659.18 万元。其中：办公费 672.215 万元、印刷费 186.13 万元、水费 3.13 万元、电费 15.65 万元、邮电费 90.955 万元、物业管理费 6.26 万元、租赁费 50 万元、差旅费 252.9 万元、维修费 53.13 万元、会议费 3.13 万元、培训费 3.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40 万元、劳务费 2493.5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0 万元、工会经费 84.51 万元、福利费 6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8.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2.72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5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200 万元、被装购置 10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36%。比上年增加 253.64 万元增长 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性支出 2024 年纳入了运转性支出。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427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2%，比上年减少 132 万元，减少 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预算购置公务车，上年预算了公务用车购置。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3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2 万元，减少 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预算购置公务车，上年预算了公务用车购置。

3、公务接待费 4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城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4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67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7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666 万元，增长原因：根据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货物采购全部纳入单位政府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58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5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0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应急公务用车、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等国有资产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本年无政府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公安局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4 年通城县公安局项目支出共 1508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设置的指标体系和绩效目标,加快建立绩效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二次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预算绩

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通城县公安局					
填报人	付雍凯	联系电话	0715-4553656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5905	106%	14979	15905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15905	106%	14979	15905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14347	105%	13639	14347
		项目支出	1558	116%	1340	1558
合计		15905	106%	14979	15905	
部门职能概 述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结合本县实际、研究、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2、调查、掌握信息，分析、预测全县敌情和治安情况，并制订对策。 3、承办危害国内安全案件，侦破刑事犯罪案件。协调重大行动，及时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重大治安事故。 4、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					

	<p>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p> <p>5、依法管理国籍检查工作。组织、指导出入境和外国人在本县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及管理工作。</p> <p>6、依法进行消防管理及监督。落实消防法规的各项措施，指导实施防火、灭火工作。</p> <p>7、依法管理道路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加强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确保交通安全。</p> <p>8、对全县社会公共信息网络进行安全监督，负责网络信息监控和网上案件侦破工作。</p> <p>9、负责县看守所、县行政拘留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未决犯羁押和留劳改造人员的教育管理工作。</p> <p>10、组织实施到我县视察工作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外宾的警卫工作。</p> <p>11、依法编制地方公安规章，负责县公安局承办案件的法律审核工作，办理劳动教养报批工作。</p> <p>12、负责全县公安科学技术及公共技术安全防范工作。</p> <p>13、组织实施全县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工作。</p> <p>14、研究制定和落实全县公安机关设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的方案和措施。</p> <p>15、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教育培训、公安宣传的方针和措施，落实机构管理、人员编制管理、警衔管理和人员考录工作，按规定的权限管理干部。</p> <p>16、研究制定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管理，实施警务督察工作，查处内部违法违纪案件。</p> <p>17、指导和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p> <p>18、承办上级公安机关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深化主题教育活动。</p> <p>二、强化战时思想政治工作。</p>

	<p>三、深化公安改革，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p> <p>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p> <p>五、围绕“五个能力”，加强队伍建设。</p> <p>六、强化政治担当，坚决落实巡察整改。</p> <p>七、围绕中心，加强警营文化建设。</p> <p>八、深化“微警务”平台建设，做强宣传阵地。</p> <p>九、切实做到从优待警。</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派出所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112	112	全县基层派出所提高办案效率
	两所犯人伙食费	常年性项目	100	100	看守所、拘留所犯人伙食费
	拘留所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10	10	全县在押犯人给养费
	禁毒经费	常年性项目	100	100	全县范围内禁毒宣传、打击禁毒犯罪行为
	乡村协理员一村一辅警经费	常年性项目	777	777	加强乡村社会治理，构建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森林公安办案经费	常年性项目	41	41	侦办森林违法案件，打击非法捕猎

					野生动物，开展森林防火宣传
	留置场所辅警经费	常年性项目	330	330	留置场所辅警劳务费
	武警中队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38	38	武警中队工作经费
	合计		1508	1508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4 年）		年度目标		
	<p>1、加强县公安局经费保障，较好发挥县公安局职能体系。</p> <p>2、推进县公安局持续发挥所需配套资金政策。</p> <p>3、严格按照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到了资金到位及时，支出程序规范。</p>		<p>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队伍建设为根本，以打击主业为龙头，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规范执法为底线，以共建共治为目标，努力把制度优势更好。</p> <p>（1）着眼于维稳常态化，强化更加严实的风险管控机制。充分发挥党的领导这一最大制度优势，发动全市力量投入安保实战，形成党政主导、部门主动、公安主责、群众主力的工作格局。公安机关要当好主力军，以维护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新业绩，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p> <p>（2）着眼于全域一体化，强化更加精准的打击机制。坚持全域一体、开放共享，通过合成作战，尽可能向基层开放共享资源，让警种技术资源、优势资源在基层作战单元中得到充分应用。尤其是对群众反映较多的电信网络诈骗、入室盗窃等案件，实现精准打击，加大追赃力度，增加犯罪成本，提高威慑效应。</p> <p>（3）着眼于基础规范化，强化更加完善的保障激励机制。树立人往基层走，装备往基层投，保障向基层倾，干部从基层出的鲜明导向，做实更多强基础、固根本、利长远的举措，做实基础、做强基层，为公安事业长远发展提供强大支撑。</p> <p>（4）着眼于科技信息化，强化更加现代的市域治理机制。按照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要求，继续深入推进“雪亮工程”“智慧警务”“移动警力”建设，借助现代化的科技手段，为公安民警减轻劳动强度，为公安工作插上腾飞的翅膀。</p>		

		(5) 着眼于警队职业化，强化更加完善的队伍建设机制。常态开展实战大练兵，提升应对复杂局面、克敌制胜本领。扫除一切外部干扰，加强育警铸警激警，让民警能安心本着职业良知、职业愿景干事创业，推动队伍走上更加职业化的发展道路。			
长期目标：	1、提高基层一线公安机关应对疫情的工作能力； 2、侦办打击疫情防护相关违法案件，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3、全力维护疫情期间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所机构数量	12 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出警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112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办理执行拘留对象	1000 名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硬件设施维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安全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医疗救治率	提高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看守所押人数	220 人/月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拘留所押人数	100 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看守所伙食标准	38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拘留所伙食标准	30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保障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涉毒案件查处率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缴获毒品总量（克）	2000 克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打击 3 人以上涉毒团伙上升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涉毒犯罪嫌疑人落网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毒案件破案率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一村一辅警人数	185 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驻村警务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派出所平均警力	29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招录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终考核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村辅警月人均标准	3500 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岗位补充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777 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森林领域刑事案件数量	3 起/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指导派出所办理刑事案件数量	12 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火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41 万元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事件发生下降率	下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收押收拘违法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及时、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监所执法规范文明	增强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在押犯人权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涉毒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成瘾人员戒断巩固率	6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夯实公安工作基层基础	有效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可持续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区安全、秩序稳定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民森立防火意识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90%以上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公安执法满意度	90%以上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投诉率	<5%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森林公安工作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1、最大程度降低社会风险，及时稳妥处理好各类突发事件，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2、保障装备共建、跨区域重特大案件、不可预见突发事件或其他特殊原因所需的经				

	费。 3、提高基层一线公安机关应对疫情的工作能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数量指标	派出所机构数量	12个	12个	12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出处警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112万元	112万元	112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办理执行拘留对象	1000名	1000名	1000名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硬件设施维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安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被监管人员医疗救治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看守所押人数	220人/月	220人/月	220人/月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拘留所押人数	100人/月	100人/月	100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看守所伙食标准	380元/人/月	380元/人/月	380元/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拘留所伙食标准	300元/人/月	300元/人/月	300元/人/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0万元	100万元	100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涉毒案件查处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缴获毒品总量(克)	2000克	2000克	2000克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打击3人以上涉毒团伙上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涉毒犯罪嫌疑人落网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毒案件破案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100万元	100万元	100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一村一辅警人数	185人	185人	185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驻村警务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派出所平均警力	29人	29人	29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招录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终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村辅警月人均标准	3500元	3500元	3500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岗位补充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	777万元	777万元	777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森林领域刑事案件数量	3起/年	3起/年	3起/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指导派出所办理刑事案件数量	12起	12起	12起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火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41万元	41万元	41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事件发生下降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收押收拘违法人	及时、提高	及时、提高	及时、提高	计划标准

			员，维护社会稳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被监管人员的合法权益，监所执法规范文明	增强	增强	增强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在押犯人权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涉毒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成瘾人员戒断巩固率	60%	60%	6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夯实公安工作基层基础	有效	有效	有效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区安全、秩序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民森林立防火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公安执法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投诉率	<5%	<5%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森林公安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3. 2024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派出所工作经费项目申报表（绩效部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经费保障 12 个派出所办案经费开支，经费保障标准达标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		发挥所需配套资金，以保障 12 个派出所职能充分发挥，维护地方稳定、平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所机构数量	12 个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90%以上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以上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出处警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112 万元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事件发生下降率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公安执法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所机构数量	12个	12个	12个	
		数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破案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出警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112万元	112万元	112万元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发案下降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事件发生下降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安执法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另附）